

证券代码：870299

证券简称：灿能电力

公告编号：2025-031

南京灿能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

证券事务代表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证券事务代表任命的基本情况

南京灿能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7 月 3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。

聘任张倩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任职期限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，自 2025 年 7 月 3 日起生效。该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）

二、合规性说明及影响

（一）人员变动的合规性说明

张倩女士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须的专业知识、工作经验及相关素质，能够胜任相关岗位职责的要求，其任职资格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。

（二）人员变动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聘任证券事务代表对公司生产、经营无重大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南京灿能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南京灿能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7月4日

附件:

1. 张倩女士简历:

张倩，1995年9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住权，中共党员，南京审计大学本科学历，会计专业。持有中国注册会计师专业阶段合格证、美国注册会计师执业证、中级会计职称。2019年2月至2021年8月，担任苏亚金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助理，2021年10月至2023年9月，担任南京新街口百货商店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高级专员，2023年11月至2025年7月担任南京灿能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内审专员，2025年7月3日起任南京灿能电力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。